关于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恒生指数ETF联接(LOF)		
基金主代码		5013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定投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圣诞节假期)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		
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恒生联接;恒生指数基金LOF	南方恒生指数ETF联接C	南方恒生指数ETF联接I
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501302	005659	021023
该份额类别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依据《关于2024年岁末及2025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及《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本基金自2025年12月24日起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并于2025年12月29日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暂停期间,本基金A类份额(恒生联接;恒生指数基金LOF)的二级市场交易正常进行。

(2)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南方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97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9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983,496.9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6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联接A / 南方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ETF发起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971 / 02197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910 / 1.189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39,584.81 / 1,543,912.1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500 / 0.05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2月23日
除息日	2025年12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2月2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5年12月2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5年12月24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5年12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4057		
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其他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FOF)A	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057	024058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833号		
基金募集期间	从2025年9月26日至2025年12月16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12月1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90		
份额级别	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FOF)A	宏利鼎森稳健3个月持有混合(FOF)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2,327,016.75	173,121,202.63	235,448,219.3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5,678.22	39,010.10	54,688.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62,327,016.75	173,121,202.63	235,448,219.38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15,678.22	39,010.10	54,688.32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62,342,694.97	173,160,212.73	235,502,907.7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12月18日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基金自2025年9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16日止,通过直销机构和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公开发售。

4、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或010-66555662和网站www.manulifefund.com.cn查询交易确认状况。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有权决定申购开始的时间,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

依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为3个月,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最短持有期届满后(含到期日),投资者可就相应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每份认购、申购、转换转入份额的最短持有期起始日分别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申购申请确认日、转换转入申请确认日,对应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分别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申购申请确认日、转换转入申请确认日的3个月对日,若该月无对日的,则该月最后一日为到期日。若前述到期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如果投资人多次认购、申购、转换转入本基金,则其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的可赎回或转换转出时间可能不同。

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和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ETF发起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925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转换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ETF发起联接A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ETF发起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9259	01926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5年12月24日起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自2025年12月29日起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500ETF,交易代码:159612,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2025年12月19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其中,本基金于2025年11月3日起暂停申购业务)。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国泰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ETF	
基金主代码	5130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科技HK,扩位简称为港股科技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5年12月24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5年12月29日起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国泰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ETF	
基金主代码	5207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香港汽车,扩位简称为香港汽车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5年12月24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5年12月29日起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ETF	
基金主代码	5171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本基金场内简称为创新药HK,扩位简称为创新药沪深港ETF。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5年12月24日起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5年12月29日起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ETF发起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2104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赎回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起始日	2025年12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ETF发起联接(QDII)A	国泰中证香港内地国有企业ETF发起联接(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044	02104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创盈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等的安排,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将自2025年12月24日起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自2025年12月29日起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相互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22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长江智能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014339 C类份额:014340

二、业务规则

1、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的转换业务(以下简称"本业务")是指:若投资者持有的某只基金具有多种类别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且登记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并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投资者可以将其持有的某一类基金份额转换成同只基金的其他类基金份额。

2、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转换转出的最低申请基金份额适用该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的规定。若某笔转换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低于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中规定的最低份额余额,登记机构有权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做全部赎回处理,赎回费按照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正常收取。

3、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间相互转换,原持有期限不延续计算。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转换时,以转换申请当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5、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同一基金不同类别基金份额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登记日在前的先转换转出,份额登记日在后的后转换转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5、投资者办理本业务时,转出基金份额类别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份额类别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转换业务。当转换转出的份额类别因其他原因暂停转换转出、暂停大额转换转出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或者转换转入的份额类别因其他原因暂停转换转入、暂停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业务亦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基金管理人另有公告的除外。

6、自2025年12月22日起,本公司直销渠道开通本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如后续开通本业务,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本业务的公告或咨询有关销售机构。

三、费率计算

1、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的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份额类别赎回费用、转出与转入基金份额类别之间的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类别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2、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换费用 =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赎回费用 + 申购补差费用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转出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赎回费

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率 /(1+ 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率)

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率的转入申请,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 = 转入基金份额类别固定申购费用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率 /(1+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率)

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率的转出申请,转出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 =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固定申购费用

申购补差费用 = 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 - 转出基金份额类别申购费,如计算所得申购补差费用小于0,则申购补差费用为0

净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份额类别转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四、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本业务,具体办理时间遵循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中关于开放日及开放时间的相关规定,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上述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时除外。

敬请投资者在办理本业务前详细了解业务规则、费率及持有期计算等事宜,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调整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

五、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若暂停办理本业务,将另行发布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zcgl.com)发布的本基金的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1-166-866)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非港股通交易日(圣诞节)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4年岁末及2025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4年底及2025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2025年12月25日至12月26日(香港圣诞节假期)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的约定,本公司决定于上述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业务类型以各基金实际开通情况为准),并自该等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办理各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1	006511	博道卓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卓远混合A
2	006512	博道卓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卓远混合C
3	007126	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远航混合A
4	007127	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远航混合C
5	008467	博道嘉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嘉瑞混合A
6	008468	博道嘉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嘉瑞混合C
7	008547	博道安远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安远6个月持有期混合
8	010755	博道睿见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睿见一年持有期混合
9	010967	博道嘉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嘉丰混合A
10	010968	博道嘉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嘉丰混合C
11	012124	博道盛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盛彦混合A
12	012125	博道盛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盛彦混合C
13	013693	博道盛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盛兴一年持有期混合
14	015104	博道研究恒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研究恒选混合A
15	015105	博道研究恒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研究恒选混合C
16	016840	博道惠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惠泰优选混合A
17	016841	博道惠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惠泰优选混合C
18	019497	博道明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明远混合A
19	019501	博道明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明远混合C
20	025103	博道惠泓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博道惠泓价值成长混合

注: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一定期限的最短持有期限,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限内不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关于最短持有期限的规定详见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为准。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相关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的安排调整相关基金交易业务安排并公告。

(2)上述基金只包含参与港股通交易的本公司现行管理的基金,本公司新发基金或其他基金新增参与港股通交易的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开放情况请见本公司届时发布的的相关公告。

(3)有关2025非港股通交易日列表及相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2024年12月30日发布的《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带来不便。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85-2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566 证券简称:吉贝尔 公告编号:2025-050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1项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专利期限
一种紫杉烷衍生物及其制备方法、应用	ZL 2023 1 1469030.2	2023.11.7	2025.12.16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年(自申请日起算)

上述发明属于药物化学领域,具体涉及一种紫杉烷衍生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该发明提供的化合物可用于紫杉烷类抗癌化合物的杂质的检测,能够为紫杉烷类抗癌化合物的质量控制提供对照品;控制本发明提供的紫杉烷衍生物含量能够明显改善降低紫杉烷类抗癌化合物作为药物应用时的毒性或副作用以及改善其长期稳定性,并对提高紫杉烷衍生物作为药物应用时的药理活性有明显益处。

该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发明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0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开立情况

为满足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2020年9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及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开立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下:

开户机构	开户名称	账号	备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6810028312	本次注销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6810022808	已注销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燕麦(杭州)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666810068312	已注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梅路证券营业部	燕麦(杭州)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35039989	已注销

二、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专户(666810028312)内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且无上述账户后续使用计划。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销户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5-133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